

永吉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字〔2020〕420号

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:

根据吉林市财政局（吉市财农便[2020]0770号）精神，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批同意，现将2020年市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

万元下达你单位，望你单位接到资金后，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管好用好财政扶贫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与监督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。涉及招投标、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事项，按有关要求办理。

附表：1、项目资金分配表



项目资金分配表

预算单位	扶贫资金标识	资金性质	金额	功能分类	政府性经济 分类	部门经济 科目
岔路河镇政府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200	2130599	50302	31005
一拉溪镇政府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5	2130599	50302	31005
口前镇政府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55	2130599	50302	31005
西阳镇政府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90	2130599	50302	31005

永吉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字〔2020〕358号

关于追加预算指标的通知

永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：

根据你单位申请，经县政府批准，现追加你单位预算指标 元。

请你单位在收到资金后，要严格按照资金的使用用途，专款专用，并及时将资金使用情况上报县财政局。



项目资金分配表

预算单位	扶贫资金标识	资金性质	项目名称	合计金额	中央	县级	功能分类	政府性经济分类	部门经济科目	资金文号
永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第二批贫困发生率较高、贫困人口规模较大非贫困村道路建设工程	305		305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 基础设施建设	31005 基础设施建设	永财字[2020]358号
			永吉县开发区迺子街村道路建设工程	55		55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 基础设施建设	31005 基础设施建设	永财字[2020]358号